

## 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8月15日以电话通知形式发出，并于2016年8月1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名，其中部分董事以电话方式参加会议并以通讯方式进行表决。董事会秘书李兰天先生列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吴宏亮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参会董事认真审议后，依照有关规定通过以下几项决议：

####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豁免董事会会议通知时限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情况紧急，需要尽快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的，可以随时通过电话或者其他口头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但召集人应当在会议上作出说明。

现根据公司实际情况需要，拟豁免董事会临时会议提前五日通知的要求。各位董事应在充分了解《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中关于公司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的通知要求以及董事权利的内容基础上，做出是否豁免该等通知时限的决议。

此项议案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二、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第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修订后的《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第二次修订稿）》。

有关详情请参见公司于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第二次修订稿）》（公告编号：2016-095）、《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第二次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96）。

因关联董事吴宏亮拟参与认购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为充分保护中小股东的利益，关联董事吴宏亮回避表决。

此项议案经与会非关联董事审议表决，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三、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第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修订后的《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第二次修订稿）》。

有关详情请参见公司于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第二次修订稿）》。

因关联董事吴宏亮拟参与认购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为充分保护中小股东的利益，关联董事吴宏亮回避表决。

此项议案经与会非关联董事审议表决，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八月十六日